# § 154 相關文章

### 共 1 篇文章

1. 民法 § 154 | 要約

發布日期: 2024 年 12 月 16 日

摘要:

今天來帶同學們一起認識何謂要約以及要約引誘,這屬於民法的基本概念,同學們一定要搞清楚哦。 原文連結: https://www.jasper-realestate.com/%e6%b0%91%e6%b3%95154\_%e8%a6%81%e7%b4%84/

## 要約之定義

契約之要約人,因要約而受拘束。但要約當時預先聲明不受拘束,或依其情形或事件之性質,可認當事人無受其拘束之意思者,不在此限。

#### 要約之要點

- 1. 要約就是一種邀約, 一種締結契約的意思表示。
- 2. 提出要約的不僅可以是人,店家或公司亦可,像是超商中貨架上標有價格的商品,即屬要約。
- 3. 當事人若想接受要約,再做出承諾後即代表契約成立,像是拿著架上的商品走向櫃檯欲結帳的行為。
- 4. 要約引誘則沒有要約的拘束力,只是一個吸引目光的手段,像是商場發的周年慶宣傳單、路旁的房屋 廣告等。
- 5. 判斷兩者的依據, 應綜合參酌當事人之明白表示、相對人之性質、要約是否向一人或多數人為之、當事人之磋商過程、交易習慣, 並依誠信原則合理認定。

#### Ding 老師提醒

以上就是要約和要約引誘的基本介紹,同學可以在生活中多加觀察哦。